歐洲語文學系輔系科目表【適用對象:核准為自 114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】

法文組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 別	開課狀況		抵免科目/學分(可替代科目)	先修 科目/	備註
	7	~~~	另行 開課	隨系 附修		學分	
初級法文閱讀	4	必		V	無		
初級法文語法	4	必		V	無		
初級法文聽力會話	4	必		V	無		
初級法文應用	4	必		V	無		
全校選修課一門, 其科目名稱與「歐盟」相關 之選修課(不含 識課)	3	選					1. 考別

應修總學分:19 學分(必修 16 學分+選修 3 學分)

修課規定:

- 1. 全學年科目,未選修或未通過上學期不得跳修下學期,重(補)修亦同。
- 2. 上列之必修科目,皆為本系所開設之課程,隨班附讀。

歐洲語文學系輔系科目表【適用對象:核准為自 114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】

德文組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狀況		抵免科目/學分(可替代科目)	先修 科目/	備註
			另行 開課	隨系 附修		學分	
初級德文閱讀	4	必		V	無		
初級德文語法	4	必		V	無		
初級德文聽力會話	4	必		V	無		
初級德文應用	4	必		V	無		
全校選修課一門, 其科目名稱與「歐盟」相關 之選修課(不含 識課)	3	選					1.

應修總學分:19 學分(必修 16 學分+選修 3 學分)

修課規定:

- 1. 全學年科目,未選修或未通過上學期不得跳修下學期,重(補)修亦同。
- 2. 上列之必修科目,皆為本系所開設之課程,隨班附讀。

歐洲語文學系輔系科目表【適用對象:核准為自 114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】

西班牙文組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狀況	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先修 科目/	備註
		·	另行 開課	隨系 附修		學分	
初級西文閱讀	4	必		V	無		
初級西文語法	4	必		V	無		
初級西文聽力會話	4	必		V	無		
初級西文應用	4	必		V	無		
全校選修課一門, 其科目名稱與「歐盟」相關 之選修課(不含調) 之識課)	3	選					1. 考別

應修總學分:19 學分(必修 16 學分+選修 3 學分)

修課規定:

- 1. 全學年科目,未選修或未通過上學期不得跳修下學期,重(補)修亦同。
- 2. 上列之必修科目,皆為本系所開設之課程,隨班附讀。